证券代码：603556　　证券简称：海兴电力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5

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6/11/5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 （即2026年11月4日至2027年2月3日）
预计回购金额	1.5亿元（含）~3亿元（含）
回购资金来源	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	206,100股
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	0.04%
累计已回购金额	4,548,269.70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1.85元/股~22.22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/股（含），拟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.5亿元（含），不高于人民币3亿元（含），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4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6年11月5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06,100股，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4%，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22.22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格为21.85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,548,269.7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6日